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(精选9篇)

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一

大自然是美丽的，也是残酷的，《雄狮去流浪》是一个有些悲伤的故事。

雄狮长大后是要被赶出狮群的，被赶的'雄狮如果没有争到一片地盘，就是流浪雄狮。故事是这样的：从一个狮群赶出了五只雄狮，老大被长颈鹿踩死了，老二与野猪同归于尽，老三死于人类的枪口之下，老四身陷泥潭。只有老玄——红飘带活了下来，历尽坎坷成了狮王。

有人说自然过于残酷，一只狮子的成长之路都这样崎岖，从家中被赶出不说，天天都九死一生地去猎食。命运这样小气，一只狮子也不放过。

有人说雄性的本性过于自私，为了自己一点也不想孩子会怎样，只是天天守着领地享福。但我认为优胜劣汰是保证种族兴旺的根本，是大自然的自我保护，有活下去的，一定就有活不下去的，这是大自然的生存法则。

物竞天择，适者生存。永远是不变的真理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二

《雄狮去流浪》是“动物小说大王”——沈石溪撰写的。这本书主要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：在非洲罗利安大草原上，生

活着双色鬃狮群。一天，雌狮们猎捕了一头角马带回营地，狮群正按照尊卑次序进食，不料五只半大雄狮不知深浅，抢在雌狮前夺取食物，引起公愤。双色鬃狮和独眼雄认为时机成熟着手“驱雄”，将五只半大雄狮无情地驱逐出了双色鬃狮群，开始了流浪生涯。老大老二老三老四相继为剩下的狮子生存下来都付出了宝贵的生命。老么“红飘带”生存了下来，成为了青年雄狮。

我觉得这五只狮子为了别“人”而付出的精神很可贵，原本狮子是非常自私的，它们宁愿让其他狮子去送死也不会把自己的性命搭上，但这五个兄弟为别“人”创造继续生存下去的环境，而牺牲我。

而且他们还有顽强的毅力，没有因为被逐出狮群吃了上顿没下顿，没有自己的领地，被其他狮群东撵西赶的生活而放弃活下去的意志，而是团结一心，勇敢地面对现实和新的挑战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三

在非洲罗利安大草原上，生活着双色鬃狮群，因为5只半岁大的雄狮抢了母狮的食物，狮王将它们驱逐了出去。从此，这五只半大的雄狮便开始了颠沛流离的旅行。在途中，它们历经千辛万苦。终于产生了最后一个胜利者——红飘带，以全身写满了沧桑的它，终于练出了一套诀窍。最终，它就要打败那曾经威震一世的老杂毛了。但事与愿违，它没有把握好时间，让别狮占了王。

我颇受教育。

原来狮族是这样生存的，我了解到了自然，也感受到了自然。熟悉了狮群的生活，便身临其境。

桃花眼是急功近利的，因为不想到了中年才当上狮王，希望自己可以少年得志，用自己独特的大眼睛去勾引了墨菊雌狮，

可最后却死于墨菊掌下，也许它是带着懊悔和不甘心死在沼泽地里吧！

从这本书中，我了解到了自然，也感受到了自然，熟悉了狮群的生活。现在，我从这五只雄狮的遭遇中领悟到了生命的重要，我们要珍惜生命。

这本书让我知道了这样一个道理：大自然就是如此的残忍，在我们的生活中也一样，只有你懂得更多，才能成为有用的人。吃得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，所以，让我们努力学习，将来为国家做出贡献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四

我特别对动物小说情有独钟，特别是沈石溪写的动物小说，我已经几个星期没看到他写的书了，可谓是如饥似渴，前天我借到了他的新书——《雄狮去流浪》，这个题目一下就吸引了我。

书中讲：有一个狮群，按照狮子驱雄的习惯，把五只年轻雄狮驱逐出群，他们五兄弟团结一心，闯荡草原，但结局十分悲惨：大哥黑鬃毛在捕杀长颈鹿时被踢死，老二大头狮被人类枪杀，老三在水中与黑犀牛搏斗被杀，老四桃花眼在争夺王位时陷入沼泽中，老五一生碌碌无为，虽有一身强壮的体魄，却抓不住时机，只能生活在沙漠中，老死。

书中有很多故事，但对我影响最大的故事是《桃花眼夺王位》，桃花眼以为自己与狮群王后关系坚不可摧，可在夺王位的关键上，却把他推进沼泽中，桃花眼那时才意识到：权力与地盘才是最主要的，爱情不过是纸上谈兵，形同虚设。

我认为，做什么事不能急功近利，求胜心切，那样只会坏了大事，不能稳住心，焦躁不安，不可一世导致付出生命的代价，以前做过的许多只会灰飞烟灭。

书真的教给我们许多在学校学不到的知识！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五

《雄狮去流浪》讲的是：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里，十只幼狮刚长出鬃毛，五只雄狮刚刚褪去了身上金黄色的斑点，懒洋洋地躺在家里，等待着母狮给他们带来食物。一会儿，母狮带着一只角马回来了。一只鬃毛颜色不同的大雄狮走了出来，另一只独眼大雄狮尾随其后，他们俩挣强着，斯扯着角马。他们吃饱以后。另外五只半大雄狮扑上去，抢夺食物，结果被双色雄狮给猎赶出去了。

它们好不容易捕到一只猎物，还没吃一口就被其他狮子给抢走了。

老大黑鬃毛被长颈鹿给踢死了，不过解决了其他狮子肚子饿的问题。

老二大头狮在草原上被猎人给打死了。

老三刀疤脸，在穿越沙漠的时候，为了保卫水源和黑犀牛同归于尽。

老四为了争夺狮王宝座，被拍入泥潭。

雄狮们一个个都死了，只留下红飘带一只雄狮。

狮子在人们眼里是庞然大物，是兽中之王。可是在自然界里要想生存下来也不容易。

自然界里最明显的'优胜略汰，你只要是强者，才有活下来的机会。你只要活下来，才有争夺狮王的机会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六

最近读了一本书，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写的——《雄狮去流浪》。

这本书主要讲了五只雄狮，在狮子群里面想早些吃食物，于是对雌狮张牙咧嘴，却不想被父狮赶出了狮群。于是老大黑鬃毛，老二大头狮，老三刀疤脸，老四桃花眼，老五红飘带，被驱逐出了狮群。它们在获得食物的同时，也死去了自己的兄弟，每当快要成功时，却又死去了一只狮子，最后，只剩下红飘带一人，当计划就要实现，再等一年，就可以打败前一个狮王了，却不想又来了两头雄狮，抢先一步把老狮王杀死，强夺了王位。

这本书真的很不错，并且续集《红飘带狮王》也是一本很好的书，大家有空的话可以看看，了解一下动物的习俗等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七

《雄狮去流浪》作者沈石溪，1952年出生于上海。这本书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：

在非洲罗利安大草原上，因不按地位高低秩序进餐五只半大雄狮被赶出狮群。因为饥饿，五兄弟中的老大去冒险捕食长颈鹿，结果死于鹿蹄下。老大黑鬃毛让四个饥饿的兄弟吃自己的肉，好保住性命。为了生存，大头狮带领剩下的三只半大雄狮横渡沙漠。干渴又成了一大问题，刀疤脸在与死守水潭的犀牛的战斗中同归于尽。最后，大头狮死于人的枪之下；桃花眼死于沼泽地。就剩下红飘带了。日新月异，它长成了一只青年雄狮。红飘带立誓要成为狮王，结果被另两只雄狮夺走了希望。

让我印象最深刻的，就是红飘带夺王位的那一幕。由于实力的偏差使它苦苦安排三年的泡汤了。这使我明白，社会发展

变化是飞速的，社会也是残酷的，你若不经过严格的训练、不适应这个环境，你就会被淘汰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八

大自然是美丽的，也是残酷的，《雄狮去流浪》是一个有些悲伤的故事。

雄狮长大后是要被赶出狮群的，被赶的。雄狮如果没有争到一片地盘，就是流浪雄狮。故事是这样的：从一个狮群赶出了五只雄狮，老大被长颈鹿踩死了，老二与野猪同归于尽，老三死于人类的枪口之下，老四身陷泥潭。只有老玄——红飘带活了下来，历尽坎坷成了狮王。

有人说自然过于残酷，一只狮子的成长之路都这样崎岖，从家中被赶出不说，天天都九死一生地去猎食。命运这样小气，一只狮子也不放过。

有人说雄性的本性过于自私，为了自己一点也不想孩子会怎样，只是天天守着领地享福。但我认为优胜劣汰是保证种族兴旺的根本，是大自然的自我保护，有活下去的，一定就有活不下去的，这是大自然的生存法则。

物竞天择，适者生存。永远是不变的真理。

雄狮的荣耀读后感篇九

暑假里的一个中午，我读完了《雄狮去流浪》，意犹未尽。我认为这本书非常好看，因为这是沈石溪写的。

这本书主要写了：五只半大狮子背狮王赶出了狮群，在寻找新领土的路上，4只半大狮子陆续惨死，最后那第5只狮子也死了。

我读后记忆犹新。我一开始十分舒坦，心情平静，觉得没什么好看的。可读下去时，心忽上忽下。虽然这不是恐怖小说，可我也照样提心吊胆。我想：这些狮子也太可怜了，这么小就被赶走了。虽然死了，可它们都在努力的活着，活了1年多，也已经是一个奇迹了。不仅灭了一个师群，还把独眼狮子给活活的大卸八块，十分不起了。不过沈石溪也能当恐怖小说家了我们也要对生活充满信心，不能放弃，即使会死掉。

不过，看了这一遍，总觉得不过瘾。我二话不说，翻起书来再看一遍。